

贵州省国有龙里林场 2025 年林下 乌天麻种植项目

采

购

合

同

甲方：贵州省国有龙里林场

乙方：贵州图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贵州省国有龙里林场 2025 年林下乌天麻 种植项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2025-0141

甲方: 贵州省国有龙里林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520000429200531K

法定代表人: 翁涛

地址: 贵州省龙里县冠山街道三林路 40 号

乙方: 贵州图安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2730MAC444TN8F

法定代表人: 方智艳

地址: 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龙里县冠山街道体育路外滩广场 5 栋负 1-15

根据 2025 年 6 月 18 日 (项目编号 MCHC-ZG20252237) 的公开招标结果, 甲方确定乙方为本项目采购内容的中标供应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 甲乙双方围绕本项目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招投标过程中确定的有关内容, 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 经友好协商, 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采购内容及价格

甲方向乙方采购以下商品和服务：

（一）乌天麻麻种 2400 公斤；

（二）蜜环菌 6600 袋，菌材 60 吨，无纺布袋 12000 个，地膜 3000 平方米；

（三）建设直径 4.5mm 防锈铁丝网，网格 10×18 cm，网高 1.8 m 围栏 800 米（含门的材料、运输和安装费用）；

（四）乌天麻种植区域林下清理、整地、菌材培养、麻种种植、后期管护等，面积为 60 亩。

合同价格及数量						
序号	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万元）	备注
1	乌天麻麻种	2400	kg	75	18.00	
2	蜜环菌	6600	袋	5.5	3.63	
3	菌材	60	吨	750	4.50	
4	无纺布袋	12000	个	0.5	0.60	
5	地膜	3000	平方米	0.5	0.15	
6	劳务费	60	亩		7.20	
7	辅助设施	800	米	74	5.92	
合计	¥400000.00（肆拾万元整）					

二、质量和技术要求

（一）乌天麻麻种要求

白色、乳白色或淡黄白色，无病斑，无创伤，无腐烂，无冻害，体形呈纺锤形，芽眼（生长点）明亮，色泽较好，表面未被蜜环菌侵染，个体饱满，单个重量 30g~80g 之间为最佳，以零

代麻种、1 代麻种为宜。

（二）蜜环菌包要求

菌包紧致，有淡淡菌香，颜色一致未受污染、未出现杂菌现象，每包重量约 1000g，菌种质量参照 NY/T 1742 的规定。

（三）菌材要求

木质坚实，耐腐蚀的栎木材，直径 5cm~15cm，长度约为 10cm 的大短棒。

（四）无纺布袋要求

每个长 40cm*宽 40cm。

（五）地膜要求

厚度不得小于 0.010 毫米

（六）围栏质量和安装要求

围网为直径 4.5mm 防锈铁丝网，网格 10×18 cm，网高 1.8 m，带框架，间隔 3 m 立柱，立柱采用直径 48mm 的镀锌钢管，立柱埋入地下 30cm，地面高度不小于 1.8 m，每隔 3 米设置一根立柱，门 1 道，规格为 1.8×1.5 m。施工现场材料须堆放整齐，对每天施工剩余的边角料进行整理、清扫，做到工完料净场地清。

（七）林地清理、整地技术要求

林地清理：林地清理采用定点清理。选择地形平缓、无珍稀保护树种处，根据实际地形对种植区进行定点清理，在种植区范围内清除胸径≤5cm 非珍稀保护乔木树种，灌木及草本植物全面清理。采用人工清理与机械清理相结合的方式，对于大型枯枝和杂灌优先使用机械清理，提高效率；杂草和植被则采用人工清理，减少对土壤表层结构的破坏。清理出的杂物集中堆放，进行无害

化处理或合理利用，避免对环境造成污染。

（八）整地及菌材培养技术要求

整地：根据种植地地形采取块状或带状整地，沿等高线挖深20cm-30cm的坑，长、宽依实际地形而定。提前准备菌材和蜜环菌，将菌材锯成10cm左右长度的小节。

菌材培养：无纺布袋底部铺垫约5cm的泥土，将大小适中的木材置于泥土上方，在菌材空穴中接入蜜环菌，再用泥土将木材与布袋之间的缝隙填满，用蕨草或松针等覆盖，浇水后盖土。

（九）种植技术要求

种植要求：将提前埋好的菌材塘子挖开，去除布袋上的表土，在长势良好的菌材切口空隙间麻种头上脚下，头部不能正对菌材等坚硬物体，尽量接触到菌材，再用蕨草或松针等覆盖，为保水、预防火灾等，也可再覆盖一层土，将表面做成龟背形，最后使用地膜遮荫保湿，放入麻种盖好土的菌材塘子表面不能踩踏，防止踩伤乌天麻。

（十）后期管护要求

对种植区域进行浇水、除草、排涝以及病虫害防治。及时拔除死苗、弱苗、病苗，对死苗及时进行补种。严格注意排涝防积水，在排水不力的地方开挖排水沟渠，在天干时适当进行人工浇水，表面放上枯草等保温保湿措施。

三、合同时间安排

1.林地清理、整地及菌材培养时间：2025年6月-7月31日完成林地清理、整地及菌材培养

2.种植时间：2025年10月-11月30日完成乌天麻种植工作；

3.管护时间：2025 年 12 月-2026 年 3 月 31 日完成日常监测管护。

四、验收标准

1.验收时间：乙方完成各分项合同内容后，由乙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在收到验收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组织人员进行分项验收。

2.验收方法：根据合同第二条质量和技术要求进行验收，由甲方具验收报告。

3.复检：项目完成后，甲方组织人员对项目进行复验。

4.验收要求：项目全部完成后要求每亩有效种植面积 $\geq 50\text{ m}^2$ 且种苗存活率 $\geq 90\%$ 。

五、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监督施工质量和进度。

2.甲方有权对施工进行监督，并对施工货物质量和采购进度进行复验；

3.甲方有义务在施工验收合格后，按合同规定，及时将项目结算款支付给乙方。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 若因甲方违约导致乙方不能正常施工或终止合同，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直接损失。

2.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无权将本合同项下权利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3. 乙方有义务在施工中严格按照相关安全措施和施工质量

标准进行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全部工程，若因乙方操作失误导致发生安全事故，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4. 乙方有义务按照本合同要求进行施工和后续管护，若因管护不当导致麻种腐烂或坏死，产生的补植、返工费用及所有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5. 乙方应开设农民工工资支专户，负责及时支付农民工工资，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为聘用、雇用、管理、使用人员和农民工办理工伤、意外伤害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保险，并负责支付保险费用。因乙方未按约定办理保险造成的损失及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6. 乙方有义务保证所提供的承包服务不侵犯任何第三方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商标权、所有权、财产权、人身权等），若因此导致甲方遭受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遭受的所有损失。

7. 因施工导致土壤、水源污染的，乙方承担全额修复费用及行政处罚。

六、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肆拾万元整（¥400000.00）。

（二）合同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应于合同签订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指定账户缴纳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 10%，即肆万元整（¥40000.00）。

2. 保证金退还条件：乙方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施工且经甲方复验合格后，由乙方出具书面申请，甲方收到申请后 3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全部保证金；若乙方违约或拒不履行质保期

无偿整改义务的，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甲方所有损失，不足部分有权向乙方追偿。

3.发生以下情形时，甲方可单方处置全部保证金：

（1）乙方采购物资不符合合同要求；

（2）管护期间发生重大病虫害，导致 30%以上苗木受损，乙方未及时处置导致扩散；

（3）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将合同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

4.由于乙方责任导致甲方损失，应先由乙方赔偿甲方实际损失，若赔偿金额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时，由甲方从保证金中扣除相应金额。

5.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经双方确认后 10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保证金。

（三）结算款

1.支付项目启动资金：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合同履行保证金后，由乙方在 5 个工作日内出具发票，甲方于收到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作为项目启动资金，即贰拾肆万元整（¥240000.00）。

2.支付进度款：一是乙方按照要求完成林地清理、整地及菌材培养的相关工作；二是乙方完成麻种采购且运输至指定地点；乙方完成以上工作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0%的进度款，即壹拾贰万元整（¥120000.00）

3.支付尾款：乙方完成合同约定全部施工且经甲方复验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的尾款，即肆万元整（¥40000.00）。

（四）乙方指定收款账号

开户银行：贵州龙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名：贵州图安科技有限公司

账 号：820000000006782466

纳税人识别号：91522730MAC444TN8F

联系电话：18798003785

乙方在本合同中列明的账户信息为乙方指定收款账号，相应款项由甲方支付到该账号后即视为支付完成。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账户合法、真实、有效，收款账户若发生变更的，应自变更之日起三日内书面告知甲方，若因乙方指定账户有误或违法或变更未告知的，由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五）甲方开票要求及开票信息

开票类型：普通发票

单位名称：贵州省国有龙里林场

纳税人识别号：1252 0000 4292 00531K

单位地址：贵州省龙里县三林路

联系电话：0854 5632777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

乙方不得使用假发票、虚开发票，否则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并且乙方须无条件更换发票，并承担票面金额 10%的违约金，由此导致甲方遭受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七、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因本项目产生的知识产权及其他工作成功均归甲方所有，乙方须无条件配合甲方完成权利登记。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一)因甲方行为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或因甲方疏漏导致乙方受损失等,乙方可向甲方提出赔偿要求。

(二)乙方因自身原因未能按本合同规定时间内完成栽植任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0.3‰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三)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过程中的所有费用、所有合同、环保责任、运输风险、安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人身、财产等安全)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若因此导致甲方遭受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遭受的所有损失。

(四)乙方签署本协议视为乙方完全知悉、认可并接受甲方所有管理制度,并服从甲方管理。若因乙方原因违反本合同约定、违反甲方管理制度或与第三方产生纠纷导致甲方遭受损失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且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五)乙方未严格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任一义务即视为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10% 的违约金,并赔偿因其违约行为导致甲方遭受的所有损失(本合同中所有提及的甲方遭受的所有损失均包含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间接经济损失、名誉损失、可得利益损失、贷款利息损失、行政罚款、与本项目关联方产生诉讼时遭受的损失、维权导致的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包括基础费用及风险费用)、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执行费、公证费、公告费、见证费、资料费、差旅费、翻译费、评估费、鉴定费等一切诉讼相关费用),若实

际损失高于违约金，乙方需补足差额。

九、争议解决及送达

（一）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产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未果，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送达条款

1. 本条所述的送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文书送达、解决争议过程中诉讼/仲裁文书、传票等司法文书的送达。

2. 本合同中提供的地址为有效送达地址，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以及解决争议过程中，自电子邮件发出一个小时候，即视为送达；邮件寄出之日起三日后，即视为送达。

3. 双方送达地址若有更改，应自更改之日起三日内书面告知对方，否则将本合同载明的送达地址视为有效的送达地址。

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若代理人代理权限存在瑕疵，则相应后果由双方自行承担（后附经核实与原件一致的①甲乙双方营业执照复印件；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前述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二）本合同有效期为：签订之日起生效，双方完成合同内容后即结束。

（三）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均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四）若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当协商一致并签订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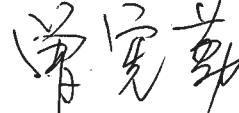
面合同对本合同进行补充或修改，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五）甲乙双方均确认，本合同的签订，基于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平等自愿、意思表示真实且均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的情形签订，不存在任何欺诈、胁迫、乘人之危、显失公平、重大误解等影响合同效力的情形。

（六）本合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合同无效的，不影响合同中有关解决争议方法条款、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但不包括责任条款。

（七）本合同替代此前甲乙双方所有关于本合同事项的口头或书面的要约邀请、邀约、承诺、会议纪要、备忘录、意向协议等。

——以下为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名并捺印）： 	授权代理人（签名并捺印）：
联系电话：0854-5632777	联系电话：
送达地址：	送达地址：
送达邮箱：	送达邮箱：
本协议签署时间：2025年6月27日	本协议签署地：龙里林场场部
附件：经核实与原件一致的乙方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前述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